

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6月12日
- 会议召开方式：以现场及视频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 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6月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云平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及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有李韵、胡欣睿、刘颖、罗楠、谢非。

二、议案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8,000.00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资金。

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及《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7,000.00 万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使用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资金。

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及《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归还前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及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5,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资金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 2024 年 6 月 11 日，公司已将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实际使用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归还前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及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及《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归还前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及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 3、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 4、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归还前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及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2日